

安徽太平竹类种质资源野外保存库
供电能力升级与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AHZJ-202310801255

招 标 人：国际竹藤中心三亚研究基地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7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2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2
第六章	图纸.....	75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76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服务公开信

尊敬的各社会团体、各界人士：

我公司是一家综合型工程咨询机构，拥有工程招标代理甲级、中央投资项目甲级、政府采购甲级、国际招标代理甲级、工程造价咨询甲级、工程咨询乙级及进出口企业资格等资质，可为社会各界团体组织提供规范优质的招标代理及其他工程咨询服务，在此我公司郑重承诺：

1、我公司在招投标活动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招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以规范招投标程序，维护法律尊严，维护招标人、投标人及各相关方的合法利益。

2、我公司向招标人、投标人、招投标监管部门出具的各类书面文件均为真实、合法、有效，不伪造变造任何书面文件，遵循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杜绝偏向性和歧视性内容。

3、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将信守承诺，积极守约地开展招标代理工作，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招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私下做任何某种直接或隐含承诺。

4、我公司将严格规范约束自身行为，发挥好招投标中介服务桥梁作用，不接受也不向任何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进行馈赠或非工作场所约见活动；不向任何相关单位工作人员施加任何影响。

5、属我公司违规操作的，可向各级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属我公司员工个人行为违规的，可向我公司督察室举报，一经查实将按国家及我公司相关制度办法予以严处，并给予举报者奖励。督察室电话：0551-65149591，邮箱：AHZJ_DC@163.com。

热忱欢迎社会各界团体组织和人士予以监督，让我们携手为拥有规范的招投标环境而努力！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国际竹藤中心三亚研究基地的委托，对安徽太平竹类种质资源野外保存库供电能力升级与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参与此项目投标的投标人须在“安徽智能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徽智采”平台）（网址：<http://www.ahhzc.cn>）及手机“中招易采”APP 中完成注册，方可获取招标文件。

一、招标条件

- 1、项目名称：安徽太平竹类种质资源野外保存库供电能力升级与改造项目
- 2、招标人：国际竹藤中心三亚研究基地
- 3、资金来源：中央投资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地点：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太平湖镇众家山。

2、项目概况：安徽太平竹类种质资源野外保存库供电能力升级与改造项目是由财政部科研机构修缮购置专项资助的 2023 年度项目，实施单位是国际竹藤中心三亚研究基地。（特别提示：项目所处区域为木材检疫区，严禁一切松木及其制品进入。项目所需材料及包装均不得含有松木及其制品，投标单位需严格遵守此规定。）

本项目主要用于提升种质资源保存库野外供电保障能力，保证科研工作的顺利开展。本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是增设 200KVA 变压器 1 台、10KV 地埋电缆约 500 米、15 米水泥杆约 70 根、3 相 4 线绝缘架空线约 2500 米、每杆配备接线箱 1 个。具体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

- 3、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 4、招标范围：施工图中所有的内容

- 5、标包划分：不分标包

6、控制价：本项目控制价为人民币 1728522.38 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控制价，否则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 2、投标人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投标人须具有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资质（其中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均为五级及以上）；

- 4、投标人拟委任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书（B 证），且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同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由当地社保主管部门出具的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5、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6、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上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开标当日信用中国官网查询的信息为准）；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项目经理在参加此项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无行贿行为记录（以开标当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官网查询的信息为准）；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 17:00（北京时间）。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在线发售招标文件，有意参加的潜在投标人首先须在“徽智采”平台（网址：<http://www.ahhzc.cn>）及手机“中招互连”APP 中完成注册（注①），之后在 PC 端安装“投标客户端”（注②），通过 APP 扫描在“投标客户端”登录，交纳招标资料费用后，可直接在“徽智采”平台中下载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如澄清文件等），招标人不另行发布上述内容的书面资料。

注意：1) 所有投标人须在新徽智采系统 <http://www.ahhzc.cn> 注册并完善企业基本信息。

2) 若投标人已有「有效期内的安徽中技电子招投标平台」的中招互连的 CA 可以在新系统绑定后继续使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06 日 14: 30（北京时间）

2、递交方式：

电子投标文件采用远程电子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请通过“投标客户端”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电子签章、加密，“投标客户端”提供二维码扫描电子签章、加密功能。

3、递交地点：

线上为“徽智采”平台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地点及解密方式

1、开标时间：同递交截止时间

2、开标地点：同递交地点

3、解密方式：“徽智采”平台开标室、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投标人应于开标时间前 1 小时登录 PC 端“投标客户端”，进入开标室，并签到等待开标。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通过手机“中招互连”APP 扫码解密投标文件，系统自动记录开标过程，并在解密完成后对外公布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投标人解密时，未能在线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可在解密时限内，自行选择导入保障信封投标文件。若系统识别出保障信封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完成在线解密或保障信封导入成功均视为完成解密。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

七、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安徽招标咨询网同步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国际竹藤中心三亚研究基地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新城路 166 号

联系人：岳先生

电话：18155913399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沁、韩文谦

邮箱：165008735@qq.com

联系电话：0551-65149581-876、13866739878

传真电话：0551-65149580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

九、会员注册手续

注①：注册步骤如下（以下两项均须注册完成）：

“徽智采”平台注册：

登录“徽智采”平台（网址：<http://www.ahhzc.cn/>），点击右上角“投标人注册”，按照要求填写完善企业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我司将对上传信息及附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即完成平台的注册。具体注册操作详见“徽智采”平台首页“常见问题”，同时须在 PC 下载安装“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链接见“徽智采”平台首页右上角“下载客户端”）。

手机“中招互连”APP 注册：

完成平台注册及客户端安装后，在手机应用商店中下载“中招互连”APP，按照要求填写注册信息，同时在 APP 线上完成 CA 证书的办理（购买单位证书请注意选择“安徽智能采购云平台”），具体下载及注册操作详见“徽智采”平台首页常见问题“CA 办理”。

注②：“投标客户端”的服务功能

投标人完成手机“中招互连”APP的注册，并通过扫码登录PC端“投标客户端”后方可电子投标，“投标客户端”为投标人提供的在线服务有：缴纳招标文件费用、下载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扫码电子签章、扫码加密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网上开标、扫码解密投标文件等。

注册、投标具体操作手册指引详见“徽智采”平台（网址：<http://www.ahhzc.cn/>）右下角常见问题中的文档，请仔细阅读并按步骤操作即可。

注册审核人：章宇、崔玉珑

审核时间：工作日 9:00-11:30, 13:00-17:00（北京时间）

联系电话：章宇 13866184647 崔玉珑 1525547257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特别提示	项目所处区域为木材检疫区，严禁一切松木及其制品进入。项目所需材料及包装均不得含有松木及其制品，投标单位需严格遵守此规定。
1	招标人	招标人名称：国际竹藤中心三亚研究基地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新城路 166 号 联系人：岳先生 电话：18155913399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沁、韩文谦 邮箱：165008735@qq.com 联系电话：0551-65149581-876、13866739878 传真电话：0551-65149580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
3	项目名称	安徽太平竹类种质资源野外保存库供电能力升级与改造项目
4	建设地点	安徽省黄山市黄山区太平湖镇众家山
5	资金来源	中央投资
6	招标范围	施工设计图中所有内容
7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8	质量要求	一次验收合格，达到招标人及国家电网的验收技术标准。 所有与供电公司协调的事项由中标单位负责（相关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
9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额的 20%，高压施工完成，经供电部门验收合格并供电后付至 50%，项目完工并成功投运后付至 90%，竣工验收结算审计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5%，剩余 5%作为质保金，在验收通过质保期满后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一次性支付。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付款额度对应的发票（增值税专票、普票均可）
10	企业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11	项目经理资格	详见招标公告。
12	联合体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1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6 天前，投标人须在“徽智采”平台中将本项目的疑问内容的电子版文件及对应的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同时上传，提问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16 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平台”中给予解答，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查询平台上发布的解答内容，否则责任自负。
15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平台”中发布。
16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17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18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19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0	投标保证金	<p>（1）金额：</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民币壹万陆仟圆整（¥16000.00 元）</p> <p><input type="checkbox"/> 不收取</p> <p>（2）支付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转账/电汇 <input type="checkbox"/> 保函</p> <p>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至时间前递交至以下保证金收取账户，并确保到账。</p> <p>投标保证金收款单位：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名称：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合肥黄山路支行</p> <p>银行帐号：341314000018150070757</p>
21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徽智采”“投标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p>客户端”进行上传。</p> <p>备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使用“徽智采”“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当天邮寄出一份完整纸质版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存档使用，纸质版投标文件可采用电子平台系统生成的 PDF 版本直接打印装订（黑白打印即可，须密封），本项目评审以上传电子平台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p> <p>收件信息：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作化南路 27 号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郑沁，13866739878。</p>
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3	投标截止时间	<p>截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06 日 14: 30（北京时间）</p> <p>以徽智采网上招投标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24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徽智采”网上招投标系统在线远程开标。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徽智采”网上开标大厅（投标人登陆“投标客户端”即可）</p>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及以上单数；</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2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29	合同价款支付	详见合同条款
30	控制价	本项目控制价为人民币 1728522.38 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控制价，否则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31	质保期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投标人在不少于此质保期的基础上自报。
32	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通过手机“中招互连”APP 扫码解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p>投标文件，系统自动记录开标过程，并在解密完成后对外公布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投标人解密时，未能在线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可在解密时限内，自行选择导入保障信封投标文件。若系统识别出保障信封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完成在线解密或保障信封导入成功均视为完成解密。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p>
33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p>(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p> <p>(2) 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中电子印章和单位公章效力等同。如投标人未办理个人数字证书，请将需要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签章的页面打印，签字后扫描上传。</p> <p>(3)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p> <p>(4) 投标人注意投标文件大小，以避免投标文件无法上传。（可通过图片格式、精度调整等方式合理控制文件大小）</p> <p>(5)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p> <p>(6) 关于投标文件的签章：</p> <p>①服务商应使用企业电子签章（电子章）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署，投标文件效力以企业电子签章（电子章）为准；</p> <p>②若服务商为方便企业多人投标，可另行办理个人证书，由已注册的管理员授权其他人员投标；</p> <p>③投标文件中涉及到个人签字的部分，可采取先打印签字再扫描添加至</p>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p>投标文件中的方式，也可以采用徽智采平台个人电子签章的方式；</p> <p>④服务商若有使用徽智采平台个人电子签章的需求（不强制），需另行办理个人证书，并缴纳相关费用。</p>
34	异议（质疑）	<p>1、招标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联系人：郑工，联系电话：13866739878</p> <p>2、对招标文件的异议（质疑）： 投标人须在“徽智采”平台中将本项目的疑问内容的电子版文件及对应的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同时上传，提问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16 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徽智采”平台中给予解答，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查询平台上发布的解答内容，否则责任自负。 投标人未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澄清要求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6 天提出异议（质疑）的，视为其对本文件无异议（质疑），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6 天后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提出异议（质疑）或投诉。相关部门依法不予受理。</p> <p>3、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质疑）的，应于开标现场提出。</p> <p>4、对评标结果的异议（质疑）： 招标投标相关各方对评标结果有异议（质疑），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p> <p>（1）书面异议（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①提出异议（质疑）的投标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②异议（质疑）对象的投标人的名称； ③异议（质疑）事项的基本事实； ④相关请求和主张； ⑤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⑥提出异议（质疑）的投标人是法人的，异议（质疑）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提出异议（质疑）的，异议（质疑）材料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字（有公章的须单位加盖公章），并附主要负责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注明联系方式。异议（质疑）有关材料是外文的，应当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p> <p>（2）有下列情形的异议（质疑）材料不予受理： ①书面异议（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②异议（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 ③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④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p> <p>（3）对于虚假、恶意异议（质疑）： 提出异议（质疑）的投标人不得以异议（质疑）为名进行虚假、恶意异议（质疑），干扰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对于提供虚假材料，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其记入“不守信投标记录档案”，并在相关网络平台公告，同时将报请行政</p>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监管部门处理。
35	中标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按定额捌仟元向招标人收取。
36	相关政策要求	<p>(1) 承包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的用工行为, 必须严格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令第724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皖政办〔2016〕22号)等文件精神的相关规定, 依法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 并按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工资。</p> <p>(2) 建设工程不可竞争费构成及计费标准按2018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及关于调整安徽省建设工程不可竞争费构成及计费标准的通知(建标〔2021〕42号)执行, 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已按规定的措施项目、费率和单价列出招标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用清单, 投标人应承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招标文件公布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用。工程竣工结算时, 未落实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措施项目, 应按清单所列金额从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p> <p>(3) 注册地不在合肥市行政区域范围(含所管辖的县、市)的中标人, 应按照《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6年第17号)规定, 在建筑服务发生地及时足额预缴增值税。</p> <p>(4) 省外建设工程企业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进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市函〔2019〕1706号)进行相关信息登记。</p> <p>(5) 保证保险产品应按《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财产保险公司产品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执行。</p>
37	评标过程中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p>(1) 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 投标人应安排专人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 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p> <p>(2) 因投标人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导致无法及时接收询标函(远程网上询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远程网上询标至询标结</p>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束原则上为 15 分钟，具体时间要求以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出的网上询标函为准）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视同投标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权利，评标委员会可按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进行判定。
38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1）开标前，投标人应认真核对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如发现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存在错误，工程量存在项目划分误差、计量单位误差、数量误差、遗漏项目的，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修正要求，否则视为投标人认可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后期因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错误导致的问题视为投标优惠。</p> <p>（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异议或修正要求的，招标人对异议或修正要求应进行核实，确认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是否存在错误，工程量单项子目误差在±3%（含±3%）以内的，招标人可不予调整工程量，投标人应将其误差考虑在综合单价内；若有遗漏、错误项目或单项子目工程量误差超过±3%的，提供具体证明材料，招标人应进行修正并重新公布准确的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对于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中的错误，承包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异议截止日期内提出异议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工程实施过程中时不再调整并视为投标优惠。</p> <p>（3）投标人报价时需慎重考虑人工费及材料费上涨风险，中标后除合同中约定可以调整的之外不因任何原因、因素调整人工费及材料费。</p> <p>（4）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可能影响招投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中止或终止招投标活动，招投标各方免责。</p>
39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发包人”和“承包人”，等同于招标投标阶段的“招标人”和“投标人/中标人”。
40	备注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p>(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p> <p>(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一、注册登记

(一) 本项目只接受“徽智采”平台注册用户投标, 注册用户通过“徽智采”平台下载招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 尚未成为注册用户的潜在投标人请及时办理注册用户手续。因未及时办理注册用户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 责任自负。

(二) 注册用户应及时对录入的信息进行维护, 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出现相应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 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 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 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 请及时到办理。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数字证书, 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形的,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 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

1、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2、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获取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在“徽智采”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投标人如有疑问, 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出, 否则责任自负。

如有补充、答疑、澄清和修改, 招标人在网上“通知答疑”栏目或通过系统发布相关内容, 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 下载最新的答疑补充文件, 据此制作投标文件。

三、制作投标文件

(一) 投标人完成手机“中招互连”APP的注册, 并通过扫码登录PC端“投标客户端”, 通过软件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 0551-65149581-857。

(二)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三)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四、提交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未按要求交纳保证金的的投标恕不接受。

五、投标

(一) 投标人应通过“投标客户端”软件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二）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三）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六、开标

（一）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经上传的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及其补充修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拒收。

（二）开标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投标截止时间前传输递交的所有投标文件，提示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方式按时在线解密。解密全部完成后，应当现场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招标文件规定应当公开的内容（包括没有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三）开标后，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的。

（四）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
- 2、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七、评标

（一）根据有关规定开展评标活动，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报告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

（二）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开标现场）或在线状态，确保联系畅通，随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信息，在规定时间内澄清，未能按时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三）投标人需补充注册用户登记资料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完成，否则影响评标，责任自负。

（四）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后续评审：

- 1、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2、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3、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4、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作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 1、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2、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3、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4、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八、意外情况的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投标系统的；
- （二）网上招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二、投标人须知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1 分包（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不允许）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相关条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于领取招标文件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向招标人提出澄清要求。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商务标包括：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 （四）自购材料规格、单价表；
- （五）投标报价需要的其他资料。

其中，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内容应该符合《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关于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建标〔2017〕191 号，简称 2018 版计价依据）及其配套的计价文件、消耗量定额及相关政策性文件。

技术标包括：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 工期及质量承诺;

(五)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部署、技术部署、质量保证、施工进度、材料计划、工期安排、危险源识别及安全应急预案。

(1) 施工部署: 包括工程总体施工部署, 现场文明施工、安全施工具体标准, 总包及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协调(如有), 并编制切实可行的施工及进度计划图;

(2) 技术措施: 本工程重点、难点、主要节点大样的详细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包括材料成品、半成品的制作、安装工艺等)。

(3) 质量保证

①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②质量标准: 满足本工程的图纸、相关施工验收规范、相关建设要求、国家及甲方验收标准;

③成品保护: 保护成品的具体措施。

(4) 施工进度: 切实可行的阶段性施工进度计划, 并提出特殊工序施工所必备的前期条件。

(5) 材料计划: 编制详细的材料设备清单, 制定详细的施工材料计划, 包括材料定货、制作、加工、到场等。

(6) 工期安排: 施工节点计划。

(8) 施工现场危险源识别、预防措施、应急预案等。

(7) 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六)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2) 项目经理简历表、业绩表及证明材料;

(3) 项目管理班子各专业技术员(如施工员、质量员/质检员、安全员、资料员等)履历表及岗位证书。

(七) 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中所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依据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工程量清单, 考虑市场行情及自身情况, 进行投标报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 应同时修改“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相关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否决其投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归招标人所有：

-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履约保证金；
- (4)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 (5)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审查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在修改处签字。

3.6.5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

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中电子印章和单位公章效力等同。如投标人未办理个人数字证书，请将需要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签章的页面打印，签字后扫描上传。

3.6.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1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撤销

4.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在加盖投标人公章后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4.3.3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5、开标

5.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的工作人员应在开标前登陆“投标客户端”进入开标室。所需相关原件（如有）、样品（如有）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现场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递交，递交时间地址详见前附表。

5.2 开标时间截止后，各投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60 分钟）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手机 app 扫码解密），解密截止时间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的其投标无效。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网络环境、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5.3 未能在线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可在解密时限内，自行选择导入保障信封投标文件。若系统识别出保障信封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完成在线解密或保障信封导入成功均视为完成解密，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

5.4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解密，或者关键内容不全、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2)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行贿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3)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 (4)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5) 未按规定格式提供、填写开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未签章的；
- (6) 未提交有效投标保证金的；
-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8) 技术上有重大偏离的；
- (9) 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10) 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11) 按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当作为投标无效处理的其他情形。

6.5 投标文件的澄清

6.5.1 在评标期间，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5.2 各投标人在项目开标、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开标现场）或在线状态，随时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接受评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6.5.3 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做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 (1) 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2) 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3) 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4) 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不予评审情形的。

7、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每标包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出现并列情况，以商务报价低者排名在前，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和商务标都相等的，将采取抽签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8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相关条款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纪律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总则

1、本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即指投标人的投标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投标人中标的方法。

2、综合评估法采用以计分为基础的评标方式。评定内容由技术、商务及报价三个部分组成。权重分别为技术 20 分、商务 20 分以及报价 60 分。

二、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及细则进行评审。首先进行资格后审和投标文件初审，评标委员会将只对通过资格后审和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1、资格后审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确定合格投标人，投标时应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确保能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将不予通过资格后审，且投标文件不再参与初步评审。以下审查内容中任何一条不合格，均不予通过资格后审：

序号	审查内容	备注
1	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	提供授权书原件的扫描件
2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3	投标人须具备相应施工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4	拟派项目经理： 1、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 2、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提供企业为拟派项目经理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由当地社保主管部门出具的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4、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自行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提供注册建造师证书（投标人若拟派一级建造师，则须按照国家规定提供签名的电子证书扫描件。（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若拟派二级建造师，须按照所在省份建造师管理规

		定提供符合要求的建造师证书证明材料。) 、B证、社保证明及无在建承诺的扫描件。社保证明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 (任意连续三个月) 社保证明材料。
5	1、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上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以开标当日信用中国官网查询的信息为准); 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项目经理在参加此项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无行贿行为记录 (以开标当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官网查询的信息为准);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投标文件技术标的初审

通过技术标初步审查的主要条件包括:

初步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 (按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工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投标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 按无效标处理。

3、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详细评审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3.1	施工组织设计 (20分)	<p>项目实施计划 (4分)</p> <p>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计划内容, 综合评价 (0-4分): 由评委横向比较酌情赋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阶段划分、工作分解结果、分包、采购计划、沟通协调程序、项目管理要点等内容。</p>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和劳动力情况, 以及施工总平面布置等 (0-4分); 由评委横向比较酌情赋分;

		和劳动力(4分)	
		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进度保证措施(2分)	主要节点满足工期要求, 进度保证措施等(0-2分); 由评委横向比较酌情赋分。
		质量控制措施(2分)	关键施工内容的施工方案, 施工过程控制措施等(0-2分); 由评委横向比较酌情赋分;
		安全控制措施(2分)	人员安全、成品保护等安全管理措施和方案等(0-2分); 由评委横向比较酌情赋分;
		协调工作方案(6分)	根据本项目提出针对性、可行性较高的工程外部协调服务的措施及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与供电公司的申请、验收、供电等协调工作方案;
3.2	其他评分因素(20分)	投标人业绩(6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担过并完成的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85万元的供配电施工或改造工程业绩, 每个业绩得2分, 满分6分。 注: 须同时提供合同及项目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须体现上述评审要素。
		项目经理业绩(4分)	项目经理自2020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担过并完成的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85万元的供配电施工或改造工程业绩, 每有一个得2分, 满分4分; 注: (1) 须提供合同等证明材料。 (2) 项目经理业绩是指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资料中能反映出本项目拟委任项目经理在此业绩中担任过项目经理岗位的业绩。如果合同中不能反映评审因素(如项目经理姓名等), 应另行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3) 投标人业绩与项目经理业绩不重复计分。
		技术负责人及其它管理人员(6分)	(1) 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2分, 提供证书扫描件。 (2) 管理人员及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合理齐全得0-4分; 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质保期(4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质保期的基础上(2年), 投标人承诺每增加1年加1分, 满分4分。

备注(资格审查及技术标评审均按以下要求执行):

(1) 近三年指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

(2)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时提供的有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一旦查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4、商务标初步评审标准

通过商务标初步审查的主要条件包括：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按招标文件规定）
2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4	签字或其他要求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须按格式填写并由造价人员签字盖章。 工程量清单报价书编制人应为具有造价执业资格的人员。鉴于现阶段为造价员取消过渡阶段，工程量清单报价书编制人可为造价员，评审过程中不对造价员执业专用章的时间有效性或电子执业章的时间有效性进行评审。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6	投标报价	本工程设定控制价。投标报价不超过控制价的为有效报价。

注：投标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按无效标处理。

5、投标文件报价部分详细评审

本项目控制价为人民币 1728522.38 元。

注：投标总报价高于控制价视为无效投标，其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5.1 评标基准价：

1、当有效投标报价（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人）数量多于 5 家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其余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2、当有效投标报价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5.2、得分计算方法：

1、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 60 分；

2、有效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 1%扣减 1 分，不足 1%的按直线插入法等比例计算得分；

即：得分=60-（ $\frac{\text{投标报价}-\text{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基准价}}$ ）×100×1

评标基准价

3、当有效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低 1%扣减 0.5 分，不足 1%的按直线插入法等比例计算得分。

即：得分=60-(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100×0.5

评标基准价

备注：报价的得分计算中，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6、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综合得分=技术商务部分得分+报价部分得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类别：建筑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1999-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

承包人（全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 □□□□。
- 2. 工程地点：□□□□□□□□□□ □□□。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
- 5. 工程内容：□□□□□□□□□□□□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

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 _____(公章)

承包人：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中通用合同条款。

上述资料由承包人自行准备。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就有关工程洽商、变更达成的书面协议。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

1.1.2.5 设计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 □□□。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工程所在地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执行通用条款**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

身份证号：□□□□□□□□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 ；
电子信箱： □□□□□□□□□□ □□□□ ；
通信地址： □□□□□□□□ □□□□□□ ；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 7 天前。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提供全套竣工图，所有竣工图应为新图纸。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每月 25 日提交本月工程报表和下月工程计划表，（报表和计划表应包**括质量、进度、安全、投资、材料计划**等内容，反映存在的问题和应对措施；一式叁份提交发包人）。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驻场时间每月不少于 22 天，每天在岗工作时间不得少于 8 小时。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未能按照承诺到岗尽职的，发包人将视情况严重程度对其作出相应处理，给予警告并发出整改通知。如仍未及时整改，发包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解除合同。发包人还将停止支付工程款项，扣留任何未付的工程进度款项补偿发包人的有关损失或工期延误的损失，并就此向承包人索赔。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时所报项目经理,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还应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确需更换的须在签订合同后，报经发包人同意后按相关规定办理，更换后的人员不得低于承包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主要管理人员,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还应赔偿由此造成发包人的全部损失。确需更换的须在签订合同后，报经发包人同意后按相关规定办理，更换后的人员不得低于承包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发包人如认为有必要，可要求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执行通用条款，发生时双方另行协商。**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7 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保证金：否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执行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执行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执行通用条款**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执行通用条款**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总进度计划须含网络图、横道图**。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合同签订后 1 天内。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施工组织设计后 3 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 7 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3 天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3 天内。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3 天内。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3 天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期竣工一天，承包人支付发包人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工程延期 10 天以上的，每天按合同价款万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延期竣工 20 天以上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连带损失。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违约金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款的 4%。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0.4.1.1 因工程变更引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或其工程数量发生变化时，按下列规定调整：本项目不调增，具体项目实际金额结算根据项目实际发生费用予以调减。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3天内审查完毕。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3天内审批完毕。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不采用。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2种方式确定。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二次招标。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否。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 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控制价）所采用的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配套文件等。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不采用。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不采用。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开工后，材料进场，经甲方确认进度，竣工验收结算审计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7%。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 7 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及相关资料后 7 天内。**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

(3)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

12.4.7 农民工工资管理

(1) 本工程农民工工资实行专用账户管理，承包人设立的专用账户开户行为：_____，账号：_____；

(2) 本工程工资性工程款_____元（相应的最低工资标准乘建筑面积）；其中工资性工程预付款元。（工资性工程款除月工期）

(3) 发包人在监理人签发开工报告前，将工资性工程预付款转入承包人开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程开工后第一个月支付工资性工程进度款起，分___3___月扣回工资性工程预付款。

(4) 发包人于每月 25 日前将工资性工程进度款转入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5) 承包人每月 25 日前上报本工程农民工工资清单，每月 10 日前委托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的银行支付农民工工资。

(6) 工程竣工后，经项目部农民工维权组确认无农民工工资拖欠后，发、承双方办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撤销手续，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余额划至本合同约定的承包人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条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7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发包人自应当接收工程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试车消耗的生产性原材料由发包人承担；试车其他费用（包括试车所需水电油等费用）由承包人在措施费中考虑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试车消耗的生产性原材料由发包人承担；试车其他费用（包括试车所需水电油等费用）由承包人在措施费中考虑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经审核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批。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的 14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的竣工付款。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7 天内。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 14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 7 天内完成支付。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质量保证金。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3%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执行《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双方协商解决。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双方协商解决。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 (变更的范围) 第 (2) 项约定, 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双方协商解决。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双方协商解决。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双方协商解决。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 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双方协商解决。

(7) 其他: 双方协商解决。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发包人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须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通用条款。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向合肥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1. 补充条款

本补充条款是专用条款的一部分，其解释顺序优先于专用条款内的其他条款。

21.1 人员及职责

21.1.1 发包人委派的发包人代表或监理工程师（以下简称“工程师”）无权更改合同，也无权解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义务和责任。

21.1.2 发包人代表的任何批准、检查、证书、同意、通知、建议、检验、指令和要求等不解除承包人在合同中的责任。

21.1.3 承包人只能从发包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处接受指令。

21.1.4 发包人如需更换发包人代表须提前 7 天通知承包人。

21.1.5 承包人委任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其他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及施工机械等在整个项目施工期内必须在位。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离开现场的，须经发包人代表同意，并书面指定临时代表，代为行使项目经理的权力；该临时代表的一切行为，甲方均认为是项目经理的行为。

21.1.6 承包人提交发包人的任何文件，发包人都认为该文件已经承包人内部程序批准；承包人提交的文件发生修改的，应及时将最新版本提交发包人代表。

21.1.7 承包人应始终采取一切合理防范措施来避免在项目人员内部发生违法、动乱或妨碍治安的行为，保持项目的安定；并保护好现场和周围的人员和财产安全。

21.1.8 承包人雇佣职员或工人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1.1.9 参与本项目的承包人代表或其雇员不遵守合同规定或一贯行为不轨或不能胜任工作或危害安全，发包人代表有权要求更换；原人选未经发包人许可不得再进入本项目（包括项目经理在内）。

21.1.10 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的，须提前 14 天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该行为视为违约，承包人须支付发包人_____万元违约金。更换后的项目经理资历、水平不得降低。

21.2 变更与调整

21.2.1 在工程移交前，发包人代表有权签发变更指令，承包人应按照指令来实施变更，并进行工期和费用的估算，提交发包人代表。

21.2.2 发包人代表收到承包人的估算后，可以决定撤销、修改或确认实施该项变更。

21.2.3 如果承包人认为自己的建议能缩短工期、降低工程实施或运营成本，或对业主产生其他利益，可以向发包人代表提交建议书；建议书的编制费用自理。

21.2.4 如果发包人采纳承包人的建议节省了工程费用，将给予承包人节约费用适当比例的奖励。

21.2.5 上一款中节省费用的计算方法为：降低的合同额度减去因变更而引起在工程质量、寿命、以及运营效率等方面为发包人带来的潜在损失。

21.2.6 任何变更指令都应由发包人代表签发给承包人，承包人收到后应回函说明；涉及到费用调整的，按照相关条款执行。

21.2.7 设计文件示意内容的尺寸做法、要求等标注有错误、有遗漏，或理解不一致，发包人或其委托的勘查设计单位根据工程施工需要而对其进行更正和补充的，称为技术核定；技术核定不调整合同价款，也不调整工期。

21.2.8 未经发包人代表批准，承包人不得对工程进行任何变更。

21.3 分包与配合

21.3.1 承包人进行工程分包的，应遵守通用条款相关规定，发包人视其为承包人自行施工的工程；发包人代表对分包的同意或批准并不解除承包人的任何责任，也不代表发包人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21.3.2 发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范围如下：

(1) _____

(2) _____

21.3.3 发包人通过招标方式选择专业工程分包施工单位，承包人参与分包工程的招标，认可招标结果，并作为总包单位与分包工程的中标人（以下简称“分包人”）签订工程分包施工合同。

21.3.4 发包人支付给承包人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价款(不含设备价格)的_____%作为总承包服务配合费用，承包人不得向分包人收取其他费用；该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乙方承担总包责任所发生的费用。

(2) “分包工程”施工完毕、土建工程的收尾和修复以及使用承包人的施工所用水电管线等费用（水电费用装表计量，按照实际用量结算）。

(3) 分包人使用承包人现场临时工程及在用的脚手架、塔吊、施工电梯等费用。

(4) 分包人使用工程的施工道路，到总包单位搭伙，使用总包单位的卫生间等。

(5) 门窗洞口、安装工程管道口、楼地面墙面凿洞、槽等的后塞及修补等，以及整个工程的安全保卫等。

(6) 为分包人提供标高、轴线、定位，隐蔽工程指引等。

(7) 分包人的工程资料收集整理和移交；工程质量的检验和验收。

(8) 保证分包工程在施工期间有足够的工作面，保证其按时开工和连续施工，并承担因乙方原因使分包工程不能按时开工和配合不及时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

21.3.5 配合工程：是指某一位于施工现场内或现场外的工程，并非由承包人施工或总包，但与承包人的工程有一定联系，需要承包人配合的工程；配合工程如下：

(1) _____

(2) _____

21.3.6 对于配合工程，承包人除不需要承办总包责任外，其他责任和义务同分包工程；发包人给予承包人____万元作为承包人承担配合工作的配合费用。

21.3.7 凡在与已交工工程有关联的部位施工时，必须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联系单，经甲方同意，并签字后方可施工。

21.4 结算

21.4.1 承包人的投标报价（合同价款）是承包人基于业主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数据及承包人的解释和现场踏勘计算出来的，覆盖了完成合同义务所包括的一切工作，不得以漏项或考虑不周提出索赔。

21.4.2 水电费的结算：

(1) 发包人在现场安装计量装置，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的保护，并在工程移交的同时完好地移交给发包人。

(2) 承包人投标报价已经包含水电费用，工程结算时按照发包人实际缴纳的水电费在结算价（税前）中扣除。

(3) 因承包人保护不善造成计量装置损坏，承包人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增加费用（包括修复费用和水电损失费用以及可能发生的罚款或其他费用）。

21.4.3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材料按照总价的____ %计取保管费（材料数量最多不超过设计文件的用量（可以计算定额损耗））；设备按照总价的 ____ %计取保管费；此费用仅计取税金。

21.4.4 分包工程的总承包配合费和配合工程的配合费：分包工程的总承包配合费按照分包工程价格确定，一次包死，不随分包工程结算价款的调整而调整；配合工程的配合费也一次包死；该两项费用仅计取税金。

21.4.5 对于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的错误，承包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异议截止日期前提出异议并附计算书的，工程结算时不再调整。

21.4.6 对于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单项子目工程量的误差，承包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前提出异议未被发包人接受，但事后被证明异议的实质性内容是正确的，其工程量可以调整，但只调整单项子目工程量误差超出 3%以外的部分。本条仅针对该单项子目造价占合同价款 3%以上的情况。

21.4.7 对于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单项子目，承包人没有报价的，发包人认为视同该项价格已经包括在其他项目中。

21.5 其他

21.5.1 注册地不在合肥市行政区域范围（含四县一市）的承包人，应按照《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7 号）规定，在建筑服务发生地及时足额预缴增值税。

21.5.2 根据合政〔2018〕16 号文要求，工程结算审计核减额超过报审金额 10%的，其超过 10%以上部分的审计咨询费用由施工单位（合同乙方）承担，建设单位在支付工程结算款时予以代扣，并支付给审计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单位。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 履约保证金格式

附件 9： 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0： 禁止商业贿赂约定书

附件 11： 安全文明施工协议书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质量等级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保温工程 5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 项目	身份证号码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质量员）					
安全员					
资料员					
其他人员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身份证号码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质量员）					
安全员					
资料员					
其他人员					

附件 8：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

_____（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标段编号）的_____（标段名称）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开立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开立人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受益人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义务，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基础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当向受益人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基础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四、开立人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暂估价一览表

12-1：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2-2：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2-3：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附件 10：禁止商业贿赂约定书

禁止商业贿赂约定书

为进一步完善监督制约机制，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促使双方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廉洁自律、诚实守信，保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政建设的规定，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本约定书，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共同责任

（一）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关于办理商业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等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规定，坚决拒绝商业贿赂、行贿及其他不正当之商业行为。

（二）双方确认商业贿赂是指乙方或其工作人员为促成交易或从甲方取得比他人更多的商业利益或更特殊的商业待遇而给予甲方人员不正当利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提供：

- 1、促销费、宣传费、赞助费、科研费、劳务费、咨询费、佣金或报销各种费用、含有金额的会员卡、代币卡（券）、旅游、考察、房屋装修等。
- 2、借款、融资担保、商品赊销、回扣、购物折扣、置业、礼品（如纪念品、节日礼品等）、馈赠、娱乐、招待等。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应保持与乙方正常工作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品、礼金、消费卡、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或变相收受贿赂。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活动安排。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暗示或者接收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等提供方便。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亲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工作有关的经济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一）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二）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及第三方单位就有关工作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三）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消费娱乐场所。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置或者提供通信、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者，应及时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监察部门举报。

（六）乙方同意与甲方共同在律师见证下，将涉及真实的核心技术资料铅封交给第三方保存。

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本约定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业务优先邀请投标权及其他业务合作的优先权，作为对乙方的奖励。

（七）乙方在相关案件查办时，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反本约定第三条规定的，一经甲方查实，乙方须向甲方无条件支付合同结算总额 20%的违约金；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乙方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应依法予以赔偿。

（二）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禁止 1 年、2 年、3 年内进入甲方市场或永久禁入；对列入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的，甲方有权采取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处理措施。

（三）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履约期间向甲方干部职工行贿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将乙方的核心技术资料公开，交给其他供应商使用。

（四）乙方如果发生拒不配合监委调查工作的情形，甲方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附件 11：安全文明施工协议书

安全文明施工协议书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确保工程建设项目做到安全作业，文明施工，认真落实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等文件规定，达到工程建设管理的预期目标，经甲乙双方协商，就安全文明施工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及监理单位对其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的监督。特殊情况，乙方要接受甲方和监理单位对施工组织安排的调整，服从指挥。

二、乙方工程开工前，乙方必须组织全体工程管理人员学习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的相关规定等文件，熟悉文件的内容和要求，遵守文件各款要求，随时接受甲方的考查，如有违反，乙方愿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三、处罚规定：

1、交通要道工程施工必须在封闭或半封闭下进行，以保证车辆畅通和施工、行人安全，围蔽设施必须形貌美观，否则，课以违约金 1000 元；

2、交叉路口施工必须使用城建局施工护栏或围蔽进行，做好交通疏导工作。造成严重交通阻塞的，或因过路管沟开挖施工造成车辆堵塞，或施工回填后，管理不善造成坑洼，严重影响交通的，课以违约金 2000 元；

3、上岗作业人员必须戴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系带安全带，严禁穿拖鞋，交通道路施工作业必须穿反光衣，技术管理人员必须佩戴工作卡上岗。上述每违反一项，每人每次课以违约金款 200 元；

4、工程开工前，必须在显眼位置设置《工程建设概况》牌，建筑、桥梁工地 1 块、道路工地每标段 3 块。《工程建设概况》牌按城建局提供的规格、内容和要求样板设置，检查发现每缺 1 块课以违约金 1000 元；

5、开挖施工作业，必须弄清地下管线设施情况，确保地下管线设施安全，并有施工技术人员在场指挥。重型机械吊装作业，必须解决周围施工安全问题，配备专人负责指挥。若违反每次课以违约金 1000 元；

6、建筑地盘地基开挖土方外运，必须设临时冲洗场，车辆驶离前要冲洗轮胎，不能破坏路面环境。若违反每次罚款 1000 元；

7、施工运输车辆严禁超载滥载，要设置篷布遮盖或使用封盖车辆，防止泥土、沙石散落。造成路面污染的，要 24 小时内清扫冲洗，若违反，每次课以违约金 1000 元，并勒令及时清洗；

8、施工扬尘地段要每天定时洒水、清扫、冲洗，防尘飞扬及污染环境。如检查发现地段污染严重、尘土飞扬的或被群众投诉经查实的，罚款 3000 元；

9、施工地段的临时电力、通讯等设施，未按规程安装，乱拉乱设，造成安全隐患的，发现一处课以违约金 2000 元；

10、施工路段的管道检查井、沙井、沟渠等，在未安装永久性盖板前，须及时设置临时盖板，危险路段点要设置明显安全标志、夜间警示灯等以防止事故发生。若违反每项每次罚课以违约金 2000 元；

11、由于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不善，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的，视情节严重情况，处于 5000~10000 元的违约金，并承担赔偿责任；

12、施工期间乙方违反地方政府环保、城管等部门相关规定，被责令停工整改或者罚款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甲方将追究乙方相关违约赔偿责任。

13、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检查中，对存在严重的安全生产隐患的，处以 3000 元违约金，并发《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情况严重的予以通报批评，由工程指挥部负责督促落实。

四、工程施工范围外涉及安全文明施工范畴的原有地下设施，原周边建筑物附属设施（如排水管沟、化粪池）如需改移、新建，施工完毕后，必须全部立即恢复。

五、因乙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不善，没按相关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细则执行的，甲方发出《整改通知书》后，在期限内仍未整改完毕，甲方有权组织人力、物力、机械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无须乙方签证确认。

七、工程结束后，甲方对乙方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做出全面评估总结，存入工程档案。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监理单位存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

第六章 图纸

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投标报价及要求

1、投标报价及要求

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掌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全面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的价格体现。

1.2 本工程由投标人依据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纪要中提出的工程技术、质量、工期、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工器具及设备清单等要求，参照有关定额、费率标准及省、市现行有关规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及投标人实际情况编制工程投标报价，但其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投标人个别成本价。对于招标范围内未填入总价的项目，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目费用已包括在工程报价的其它单价或合价中。

1.3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综合单价”的报价方式。综合单价是指完成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的全部费用价格，其组成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和施工期间的风险费用等。

1.4 投标总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及该工程所有税费的总和。投标方需要根据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和项目实际需要自行核对工程量清单并完善供货内容及计划。合同价已将所有内容考虑在内，如有遗漏或缺项，均属于投标方的风险。工程实际需要但没有在投标方提供的供货清单中列明的项目将被认为此项目涉及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投标方根据工程实际需要提供满足工程所需的所有货物。供货清单中所列数量不满足现场技术要求的，投标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无偿补足。

1.5 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逐项填报单价和合价。**投标人不得任意修改清单项目与工程量及项目排列顺序，否则其投标报价不予接受。**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投标人必须按合同要求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招标人不予结算及支付。

1.6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所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报价均包括但不仅限于完成该工程施工验收、移交前的维护、劳务、管理、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为满足工程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所发生的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1.7 本招标工程的施工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4项所述，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

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8 招标人不要要求投标人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应直接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单价中。投标人不得以自有机械闲置、自有材料等不计成本为由进行投标报价。

2、投标报价编制原则：

2.1 投标报价编制依据：

- (1) 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工程量清单；
- (2) 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
- (3) 质量验收规范等国家、行业、地方有关技术标准、规范；
- (4) 企业消耗量定额；

(5)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关于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建标〔2017〕191 号，简称 2018 版计价依据）及其配套的计价文件、消耗量定额及相关政策性文件；

(6) 本工程涉及的人工、材料、机械台班的市场价格；

(7) 施工期间的风险因素。

2.2 材料价格：参考 2023 年 5 月合肥地区建设工程市场价格信息主刊价格；信息价没有的材料、设备按照市场询价列入。

2.3 投标人的措施项目费用应依据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

2.4 其他项目清单中招标人部分的材料购置费用为估算金额（如有）。投标时应全额计入投标总价（不计税金），工程竣工后应按中标人实际完成的工程内容结算。

2.5 投标单位应根据有关要求加强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工作。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安全施工、临时设施费等措施费用必须充分保证，费用计入措施项目清单报价表，结算时不再调整。

2.6 中标人不得擅自修改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内容和工程数量。工程量清单计价中的措施项目应与拟建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相符。

2.7 对于受施工现场场地限制，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材料及设备堆放，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范围内，招标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2.8 中标人在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所报的综合单价一律不予调整。

2.9 暂估价结算时以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下浮的相同比例进行结算。应符合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的要求。

2.10 本招标工程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2.11 投标人的报价由不可竞争费用和可竞争费用构成。不可竞争费用应严格执行有关费用标准，不得降低标准进行竞标。

不可竞争费用包括（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以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报价）：

可竞争费用包括：

（1）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用；

（2）管理费；

（3）利润；

（4）施工措施费；

2.12 暂列金额：详见见清单。

二、项目内容（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本项目配发的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安徽太平竹类种质资源野外保存库供电能力升级与改造项目是由财政部科研机构修缮购置专项资助的 2023 年度项目，实施单位是国际竹藤中心三亚研究基地。本项目主要用于提升种质资源保存库野外供电保障能力，保证科研工作的顺利开展。本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是增设 200KVA 变压器 1 台、10KV 地埋电缆约 500 米、15 米水泥杆约 70 根、3 相 4 线绝缘架空线约 2500 米、每杆配备接线箱 1 个。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技术标)

招标编号:

工 程 名 称: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一、投 标 函

（招标人名称）：

根据你司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我单位经考察施工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决定参加本次投标。

1、我单位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条款要求，对本次招标范围的全部工程进行施工承包。

2、我单位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于投标前递交了人民币_____元作为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如中途退出投标、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或投标文件中有不真实内容，投标保证金由你司没收；如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或投标文件中有不真实内容，投标保证金也由你司没收。

3、根据招标人实际需要，履行后期施工材料相关验收报告，提供必要竣工资料。

4、如果我单位中标，你司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中标通知书和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本投标文件均构成约束我们与招标人的合同。

5、我单位自愿全面接受招标文件各条款、内容的约束，并承担违反招标文件要求而引起的不利后果。

6、我单位承诺施工工期按照你司要求完成，质量达到合格要求。

投标人：（公章）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年 月 日

二、2-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

(招标人名称)：

现委派_____ (被授权人姓名) 参加你司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活动 (招标编号_____)，全权代表我单位签署投标文件，签署合同及处理一切与招标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人情况及身份证扫描件。

姓名： 性别： 职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授权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公章) (签字或盖章)

2-2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和其它有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 2、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 3、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 4、建造师证书及 B 类安全考核合格证书扫描件，以及无在建工程承诺和社保证明扫描件；
- 5、资格审查及技术标评审时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四、投标主要设备及材料介绍

序号	名称	投标型号及规格	投标品牌

注：变压器推荐品牌为：ABB、西门子、施耐德江苏华辰变压器、合肥元贞变压器、江苏华鹏变压器等具有同等实力的品牌。

五、工期及质量承诺

六、施工组织设计（格式内容仅作参考）

6.1 主要施工方法和技术组织措施

.....

注：投标人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阐述说明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提出主要材料、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的采购、运输、使用的计划，并结合本招标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保证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的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的技术组织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减少扰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地下管线及其它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6.2 投入本招标工程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备注

6.3 本招标工程投标方自购设备表清单

序号	物料/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生产厂家	生产能力	备注

6.4 劳动力安排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级别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投标人应接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的劳动力计划表；

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的。

6.5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注：投标人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投标人还要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关键线路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日期。

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相适应。

6.6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

注：投标人应提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给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6.7 临时用地表

用 途	面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合 计			

注：投标人应逐项填写本表，指出全部临时设施用地面积以及详细用途。

6.8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投标人声明：本工程一旦我公司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班子，上述所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

注：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七、技术商务规格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货物内容/ 投标规格	偏离/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			

注：1、投标人递交的技术、商务部分的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部分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技术商务偏离表中。

2、若投标人无偏离，也应填报此表。若无偏离则在偏离说明列填写“无偏离，完全响应”。

3、此表内容若与投标文件中其他内容不一致，以此表为准！

4、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投标人：（盖公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八、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自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评标办法详细评审中涉及的所有证明材料)

投 标 文 件

(商务标)

招标编号:

工 程 名 称: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一、投 标 函

致：_____

1、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工程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和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本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和工程建设技术标准的条件承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质保期_____年。

2、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充分理解投标价格不得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有关规定。我方经成本核算，所填报的投标报价不低于企业个别成本。

3、我方承认投标报价表及工期表、综合单价费用组成明细表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并通过验收。

5、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班子及施工机械设备到位，并按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组织施工。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不低于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格产品，并在使用之前经建设、监理、设计单位确认后使用。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要求签订合同，及时进场施工，并认真履行和其它各项承诺。

8、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9、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修改通知、补充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1、我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也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的资格。

12、现场服从监理和招标人的工作安排，并做好现场的实施保护措施。

13、我方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组建项目管理机构，按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配备各相应的资质、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并确保上述组织机构和相关人员将来施工现场的实

际操作者常驻施工现场。未征得招标人同意，我方不得擅自调换或撤离相应人员，并同意按照投标文件的条款及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其他补充说明：_____ {补充说明事项} _____。

投 标 人：_____ 名称 _____（盖章）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国际竹藤中心三亚研究基地：

现委派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参加你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活动（招标编号_____），全权代表我单位签署投标文件，签署合同及处理一切与招标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人情况及身份证扫描件。

姓名： 性别： 职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授权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公章） （签字或盖章）

三、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内容及格式应该符合《安徽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2018年)的要求,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